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
中共山东省委宣传部
中共山东省委社会工作部
中共山东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自然资源厅
山东省水利厅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共青团山东省

鲁人社字〔2024〕15号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 13 部门关于进一步优化实施 2024 年
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工作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

生到基层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要求，2024 年我省继续选拔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三支一扶”（支教、支农、支医和帮扶乡村振兴）服务。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贴近需求设置岗位。2024 年全省“三支一扶”计划要紧紧贴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需求，开发基层事业发展急需紧缺岗位，拓展乡村建设助理、农技推广、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行管理、林草生态保护修复、医疗卫生、基层思想宣传和乡村文化振兴等服务岗位。岗位设置一律安排在乡镇及以下单位或实际工作地在乡镇的岗位，继续向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沿黄地区、革命老区等倾斜，继续允许各地设有村委会的街道办事处参照乡镇在编制和岗位空缺数额内招募“三支一扶”人员，继续允许省委组织部等 11 部门《关于鼓励引导人才向基层流动的若干意见》（鲁组字〔2019〕32 号）明确的重点扶持区域、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和菏泽、枣庄、德州、聊城、滨州 5 市按不低于 50%比例设置面向本地户籍或本地生源高校毕业生的岗位。

二、合理确定招募规模。2024 年全省计划招募“三支一扶”人员 1300 名左右。各地要以县为单位，在乡镇事业编制总体空编的前提下，结合岗位空缺情况开展岗位需求征集。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会同机构编制部门（加盖两部门公章）审核汇总年度招募计划招募岗位需求表（见附件 1），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商省委机构编制部门同意后，统筹

安排招募计划。各市要在3月7日前将《2024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招募岗位需求表》报送至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三、统一组织选拔招募。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会同各相关部门，统一组织招募选拔工作，及早安排招募时间，原则上6月底前完成人员招募工作。2024年“三支一扶”计划岗位招募人员对象为山东省内普通高校毕业生（含非山东户籍毕业生）以及省外普通高校和国家承认学历的海外高校全日制大学的山东户籍毕业生，年龄上限统一为30周岁（含），学历下限为专科，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毕业生可按有关规定应聘符合条件的岗位。招募岗位不设开考比例，分类划定最低分数线，对过最低分数线考生允许进行调剂，降低招募计划流失率。上年度未招到或未招满的岗位如2024年继续招募，应放宽专业条件设置。对报名人数较少、招募相对困难地区的支医、支教等岗位，允许各地采用量化测评赋分等招募方式。各市可在全省招募公告、面试公告的基础上，就有关具体程序及事项制定补充公告，自行组织面试、体检、考察等。

四、普遍开展教育培训。建立贯穿全服务周期的教育培训制度，持续开展练兵比武活动，省级通过线上培训方式组织全员轮训，对其中30%左右的优秀学员开展不少于5天的脱产集中培训。各市、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应为“三支一扶”人员统一开展入职前培训、在岗和离岗培训，及时将“千万工程”经验、枫桥经验等针对性、实用性工作方法纳入培训课程，确保每人每年参加培训不少于40课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教育、水利、农业农

村、卫生健康、林业草原等部门，要将本部门“三支一扶”人员纳入相应行业人才培养范围。

五、加强岗位培养锻炼。落实基层服务单位岗位培养锻炼的主体责任，建立导师制、传帮带等培养制度，择优推荐担任基层单位团委副书记、河（湖）长助理、农业技术服务站（所）长助理、林（场）长助理、基层供销社主任助理等，鼓励支持参与基层重大项目建设和重点任务。支持选派到对应上级单位进行不超过1个月的跟班学习、研修培训、顶岗锻炼等。鼓励“三支一扶”人员服务期间参加相关职业资格考试，服务满1年且考核合格后可按规定参加职称评定。

六、落实服务管理措施。“三支一扶”人员生活补贴标准，要按照当地乡镇机关或事业单位从高校毕业生中新聘用人员试用期满后的工资收入水平确定，并根据物价、同岗位人员待遇水平动态调整，保障与服务地乡镇（街道）事业单位人员享受同等福利待遇。各地应为在岗“三支一扶”人员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多渠道搭建“三支一扶”人员交流平台，定期开展走访座谈、节日慰问等活动。加强“三支一扶”人员考核评鉴，省级每年按照不超过8%的比例对上岗半年以上且在岗的考核优秀人员进行通报表扬，对年度考核不合格的不予采取考核考察的方式公开招聘为乡镇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七、全面加强组织领导。各市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把“三支一扶”计划作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吸引青年人才基层就业、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要举措来抓。要加强“三支一扶”

中央、省级补助资金的绩效管理和运行监控，继续向突破菏泽鲁西崛起三年行动计划相关市倾斜。要加强全国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工作管理信息系统应用，及时采集信息、上报数据和更新服务状态。要强化宣传引导，打造“支扶青年”品牌，做好新招募人员的赴基层服务出征仪式和宣誓活动，加强党建团建工作，增强队伍的凝聚力、向心力、战斗力。

工作中相关信息和建议及时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反馈。

联系人：赵星，孙潇

联系电话：0531-51788162，0531-51788113

附件：1. 2024 年山东省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招募岗位需求表

2. 2024 年山东省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登记表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自然资源厅



山东省水利厅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共青团山东省委
2024年3月4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就业促进处)

附件 1

2024 年山东省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招募岗位需求表

_____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盖章）

_____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盖章）

市	县（区）	所属单位	岗位编码	招募人数	岗位类型	分项	学历要求	学位要求	所需专业名称	其他条件要求	备注

附件 2

2024 年山东省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
计划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民 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健康状况		
身份证号码				
学校名称		学校所在 省 市		
学 历		院（系） 专 业		
户籍所在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家庭通信 地址及电话				
服务类型	☐ 支教 ☐ 支农 ☐ 支医 ☐ 水利 ☐ 帮扶乡村振兴 ☐ 支文 ☐ 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 ☐ 林草 ☐ 其他（限选一项）			
服务去向	（服务地、服务单位）			
个人简历				

大学期间 奖励和处分	
本人承诺	1、本人自愿参加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保证本人相关信息真实。 2、本人将按照规定的时间及时前往相应服务地报到，并服从岗位分配，除不可抗力外，不以任何理由拖延。 3、服务期间，本人将自觉遵守国家法律和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的管理规定，爱岗敬业，尽职尽责。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市级“三支一扶”工作 协调管理办 公室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级“三支一扶”工作 协调管理办 公室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 注	

注：此表一式5份，1份存入“三支一扶”计划人员档案，其余4份，由省、市、县“三支一扶”办公室和服务单位各存1份。

主送：各市党委组织部、宣传部、社会工作部、编办，政府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教育（教体）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水利（水务）
局、农业农村局、文化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委，共青团各市委，
各高等学校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4 日印发

校核人：孙潇